**明志科技大學各系採認之專業技術士證照獎勵申請表**

編號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申請日期：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人 |  | 班級 |  | 學號 |  |
| 證照職類 | 中華民國技術士 -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 | 申請獎勵 | 獎勵金 | □專業技師—8,000元□甲級高值—5,000元□甲級—2,000元■乙級高值—3,000元□乙級—1,000元□丙級—無 |
| 獎勵 | □甲(含以上)—大功乙次■乙—小功乙次□丙—嘉獎兩次 |
| 聯絡電話 | 手機： | 生效日期 |  |
| 審查資料 | ■證照影本正反面 ■郵局存摺影本 ■證照代碼：505310862 |
| 初審結果 | □教育部補助整體發展經費認列期間第一次申請 □第二次以後申請僅記功■屬於高值證照 □丙級證照不用檢附郵局存摺影本■合格 □不合格（系所審查） 系所助理審查簽章： 導師： 系主任： |
| 複審結果 | □資料符合 □資料不符合（研發處審查） 審查簽章： |
| 郵局存款帳戶 | 局號： | 帳號： |
| 校長 |  | 會計室 |  | 研發處 |  |

證照正面影本粘貼處

(證照大小如A4，請直接影印附上即可)

證照反面影本粘貼處

(證照大小如A4，請直接影印附上即可)

郵局存摺影本粘貼處

剪下姓名、帳號、局名、局號，

貼於此處

**表號：A0A2060308**